



表 2-1

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

校名 大福國小 查核日期 103 年 2 月 7 日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一般性要點	1	校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	✓	
	2	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，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、保養、修護。		✓	
	3	露台、屋頂陽台、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。		✓	
門	1	校門門鎖無損壞，操作使用正常。		✓	
	2	樓梯門、鐵捲門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3	教室門、鎖無損壞。		✓	
	4	儲藏室門無損壞。		✓	
鐵捲門	1	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。			尚未裝設
	2	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。		✓	
	3	電動門(鐵捲門)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。		✓	
窗	1	窗戶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2	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。		✓	
防盜窗	1	網架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	✓	
	2	安裝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	✓	
牆	1	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。		✓	
	2	外牆無油漆、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。			列入耐震補強工程改善
	3	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。			工程改善
	4	圍牆無傾斜、裂縫現象。		✓	
天花板	1	樑無傾斜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天花板無龜裂現象。		✓	
	3	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。		✓	
	4	天花板油漆無脫落，或掉落水泥塊。		✓	
懸吊物	1	燈具、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。		✓	
	2	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、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。		✓	
柱	1	柱無傾斜、變形或 0.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、鏽蝕現象。		✓	

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欄杆	1	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。		✓	
	2	水泥欄杆無裂縫、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。		✓	
	3	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。		✓	
	4	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。			無此設施
樓梯	1	梯面止滑磚、止滑條無脫落。		✓	
	2	樓梯的地面無裂縫。		✓	
	3	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。		✓	
	4	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。		✓	
走廊	1	走廊地面平坦，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	✓	
	2	多次增建之校舍，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。		✓	
	3	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。		✓	
屋頂	1	屋頂使用(如空中花園)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。		✓	
	2	屋頂無漏水現象。		✓	
	3	屋頂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	✓	
	4	屋頂落水頭無阻塞。		✓	
	5	屋頂無雜草雜物。		✓	
	6	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或欄杆無損壞。		✓	
	7	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。		✓	
地基圍牆	1	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、塌陷現象。		✓	
	2	擋土牆、邊坡、圍牆無傾斜的現象。		✓	
	3	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。		✓	
	4	地下室無積水。			無此設施
升降設備	1	升降設備由管理人負責管理。			無此設施
	2	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。			
	3	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。			
	4	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。			
	5	已製作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。			
	6	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，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。			

承辦人：

組長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表 2-1



## 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

 校名 宜蘭縣大福國民小學 查核日期 103 年 8 月 5 日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一般性要點	1	校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	✓	
	2	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，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、保養、修護。		✓	
	3	露台、屋頂陽台、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。		✓	
門	1	校門門鎖無損壞，操作使用正常。		✓	
	2	樓梯門、鐵捲門無損壞、故障。			北一樓樣門維修
	3	教室門、鎖無損壞。		✓	
	4	儲藏室門無損壞。		✓	
鐵捲門	1	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。			廚房旁捲門未裝設
	2	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。		✓	
	3	電動門(鐵捲門)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。		✓	
窗	1	窗戶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2	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。		✓	
防盜窗	1	網架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	✓	
	2	安裝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	✓	
牆	1	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。		✓	
	2	外牆無油漆、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。			內牆耐震補 依工程改善
	3	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。			
	4	圍牆無傾斜、裂縫現象。		✓	
天花板	1	樑無傾斜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天花板無龜裂現象。		✓	
	3	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。		✓	
	4	天花板油漆無脫落，或掉落水泥塊。		✓	
懸吊物	1	燈具、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。		✓	
	2	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、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。		✓	
柱	1	柱無傾斜、變形或 0.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、鏽蝕現象。		✓	

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欄杆	1	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。		✓	
	2	水泥欄杆無裂縫、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。		✓	
	3	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。		✓	
	4	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。			木欄杆
樓梯	1	梯面止滑磚、止滑條無脫落。		✓	
	2	樓梯的地面無裂縫。		✓	
	3	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。		✓	
	4	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。		✓	
走廊	1	走廊地面平坦，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	✓	
	2	多次增建之校舍，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。		✓	
	3	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。		✓	
屋頂	1	屋頂使用(如空中花園)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。		✓	
	2	屋頂無漏水現象。		✓	
	3	屋頂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	✓	
	4	屋頂落水頭無阻塞。		✓	
	5	屋頂無雜草雜物。		✓	
	6	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或欄杆無損壞。		✓	
	7	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。		✓	
地基圍牆	1	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、塌陷現象。		✓	
	2	擋土牆、邊坡、圍牆無傾斜的現象。		✓	
	3	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。		✓	
	4	地下室無積水。			地下室
升降設備	1	升降設備由管理人負責管理。			升降設備
	2	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。			
	3	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。			
	4	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。			
	5	已製作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。			
	6	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，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。			

承辦人：

組長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  
總務主任 林澤豐

教師兼  
總務主任 林澤豐

校長 陳雅平